

多难畏事 乞不示人

□杨 诤

临苏东坡楷书卷《赤壁赋》，至卷末时忽见如下跋语：

“轼去岁作此赋，未尝经出示人，见者盖一二人而已。欽之有使至，求近文，遂亲书以寄。多难畏事，欽之爱我，必深藏之不出也……”

东坡此卷书于元丰六年（1083），若从元丰三年（1080）正月初一离京赴黄州之日算起，东坡因言获罪，谪居黄州已进入第四个年头。

初读跋语，我以为以东坡性不忍事、喜开玩笑的个性，嘱友人“深藏之不出也”等语，不过一句玩笑话而已。继而又想：“古人作文多不欺，东坡此处所言，或恐发自真心。”遂取孔凡礼所撰之《苏轼年谱》，从元丰二年至元丰六年再次细读，见有东坡自戒少作诗文之记载多处，可见他虽然不惧逆境，未尝戚戚，然也确有畏难存悔之意。

元丰三年二月，东坡到达黄州。三月，他在写给司马光的信中说：“某以愚昧获罪，咎自己招，无足言者。”那时他与章惇尚交好，章驰书劝其追悔往咎，东坡回顾诗案经过，语带激愤，说：“追思所犯，真无义理，与病狂之人蹈河入海者无异。方其病作，不自觉知，亦穷命所迫，似有物使，及至狂定之日，但有惭耳。”或许东坡此时想的，只有“不值得”三

字。东坡所悔者，不是自己反对新法之举，而是自己因诗文而被人抓住了把柄，如今身受陷害而不得脱。

既有此悔意，遂戒已少作诗文，嘱友人少传或不传其诗文，以免为他人再次提供捕风捉影之机会，似在情理之中。元丰四年，滕元发求作《萧相楼记》，东坡回信说：“萧相楼诗固见之，子由又说楼之雄杰，称公之风烈。记文固愿挂名，岂复以鄙拙为解。但得罪以来，未尝敢作文字。”从札文看，东坡此时与滕尚无深交，又因楼记当为公开之文字，故东坡于此格外谨慎。元丰六年，东坡在给陈章的回信中说：“某自窜逐以来，不复作诗与文字。”在给蔡承禧寄去近作时也反复叮嘱说：“小诗五绝，乞不示人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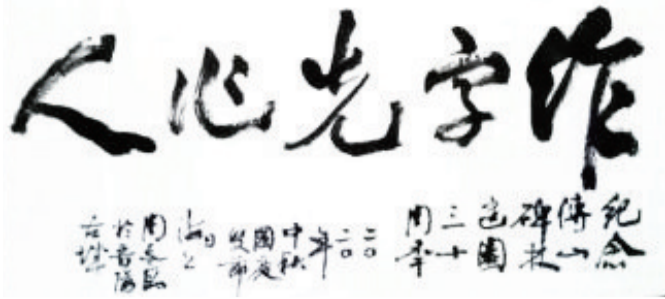
江淮间俗尚鬼，子姑神走红，传说能数数画画，尤以黄州郭殿直家的子姑神最灵，也最狡黠聪明，而东坡又与姑神最为亲昵。有一次，子姑神向东坡乞诗，东坡说：“我不善于作诗。”子姑神在灰上写字说：“犹里犹里。”东坡看后大笑，说：“我不是不善作，是不想作啊！”子姑神又在灰上写道：“只要不与新法有关，就可以写了。”“犹里犹里”，谐音“有理有理”。故事甚为荒诞，但至少可以说明：因言获罪的东坡在居黄期间，于诗文存有戒心的

事是“人神”共知的。

入黄初期的东坡生活节俭，颇无聊赖。《说郭》卷七十四《卧游录》说他：“布衣芒屨，出入阡陌，多挟弹击江水，与客为娱乐。每数日，必一泛舟江上，听其所住，乘兴或入旁郡界，径宿不返。”读来令人心酸。纵观历史，人类对于折磨自己同类中精英的事，总是乐此而不疲且花样翻新。

世事有时也不会遵循权力者的意志而发展，失之东隅，收之桑榆。谪居黄州，对于处于人生大好年华的东坡不啻是个重创，然而若从他一生的“心灵进程”看，偏因这黄州之“谪”，他的精神世界获得了第一次解放。戒已少作诗文的他偏是在这一时期写下了多篇传诵千秋的诗文，如《赤壁赋》《记承天寺夜游》《定风波·莫听穿林打叶声》等。于书画创作，亦有精进，黄庭坚说他：“到黄州后笔笔极有力。”这是上天给他的补偿，这是他留给后人的厚礼。

《赤壁赋》中，有“客有吹洞箫者”一句，这个“客”是道士杨世昌，绵竹人，多才艺。跋中所言之友人欽之，或即傅尧俞，熙宁四年（1071）在京中与东坡相识。傅为人厚重寡言，遇人不设城府，曾知许州、江宁、河阳、徐州，东坡与之相投契。



题扁傅山碑园

□周志高

傅山碑刻晋园游，喜遇国庆又中秋。

题匾祝贺宾主笑，频频举盏醉方休。

注：正逢傅山碑园建国三十周年应碑园主任之邀，题匾祝贺。内容为傅山名句：作字先作人。四尺整幅横匾。

张爱玲的小欢喜

□陆小鹿

今年是张爱玲百年诞辰。前不久，许鞍华根据张爱玲同名小说改编的电影《第一炉香》发布了预告片，不出所料又掀起一股热论。张爱玲还是张爱玲，哪怕时过境迁，换了人间，这个名字仍是流量的保证，时间是衡量经典的一把标尺。

我最近也在重温张爱玲，手头一本她的经典散文集，历经时间的淘洗，仍是熠熠生辉，斑斓有料。阅读的时候我屡次叹气地想，那么久远的年代就能将文字挥洒得如此好看，仿佛几百年来看好的词都给她用尽了，如今我们这种小写手还有什么可写的呢。可见，文字同时代的进步并不呈正比例上升。

最近，我还参观了一个张迷活动——张爱玲百年诞辰生活展。展厅一隅，陈列了张爱玲的作品《倾城之恋》《白玫瑰与红玫瑰》……以及她喜爱的国内外经典之作《官场现形记》《二马》《海上花列传》……张爱玲的好，最显著一点在于“爱憎分明”，她从不掩藏自己的喜好，喜欢就大大方方说出来，不喜欢也明白白讲出来。比方说韩邦庆著的《海上花列传》，原用吴语写成，张爱玲因感慨此书甚好却因吴语的限制导致无人知晓，遂将它翻译成现代普通白话，命名为《海上花》出版。又因喜欢《红楼梦》，花了数年时间通读了《红楼梦》的各种版本，最终写成一本学术论著《红楼梦魇》。

张爱玲爱美，从她洋洋洒洒写就一篇《更衣记》就可见一斑。字里行间，她

流露出对旗袍的一往情深。她写：“旗袍的作用不外乎烘托月忠实地将人体轮廓曲曲勾出。”她最有名的一张照片，即身着一件旗人的袄子，立领，削肩，窄袖，斜襟、盘扣，把凹凸有致的身形衬托得淋漓尽致。展厅里开辟了一个区域，陈列了不少花团锦簇的旗袍。我们不能亲临张爱玲的年代，但可以在旗袍里爱她所爱，复原一份偶像的民国气息。

张爱玲的散文之所以有看头，除了文字好看，还因为她不拘话题，什么都谈，她谈跳舞，谈音乐，谈吃，谈画……在《谈音乐》里，她说她最喜欢的古典音乐家是巴赫，巴赫的曲子没有宫样的纤巧，没有庙堂气也没有英雄气，那里面的世界是笨重的，却又得心应手。彼时，展厅里来回播放着巴赫的音乐，在优雅抒情的音乐里轻轻移动脚步，我仿佛触摸到张爱玲心底的小欢喜。

展厅里还陈列了不少民国旧物：古典皮沙发，留声机，旧式柜橱……参观者可以稍事休息，吃一客张爱玲式的下午茶。张爱玲素爱甜食，又喜喝红茶，展厅里也准备了一些茶点，我捧了一本《许子东细读张爱玲》，点了一客奶油蛋糕和一杯热巧克力，在旧时光的味道里，重新感受独属于张爱玲的那份森森细细的美。昏黄的台灯光照在张爱玲孤高瘦削的身影上，一时竟有穿越的感觉，仿佛听见她幽幽的声音自黑暗里传来——“你还不过来，我怎敢老去。”

蟹趣

□樊晓波

露深花气冷，霜降蟹膏肥。一年一度秋风劲，又到赏菊啖蟹时。每逢稻香蟹肥季节，就会自然想起许多关于螃蟹的有趣往事，勾出许多美好的记忆。

螃蟹学名叫中华绒螯蟹，南通人称之为河蟹，上海和苏南一带的人称之为大闸蟹。河蟹属于甲壳类动物，在我国分布地域很广。河蟹虽在淡水中生长，却在河口附近的浅海中繁衍后代，所以多数通海的江河里都有。现代兴修水利，通海的江河建了水闸；在农业学大寨的热潮里，许多地方填河造地，河蟹的生态环境遭到破坏，野生河蟹几乎绝迹，野蟹独特的美味留在了记忆中。目前市场上销售的都是人工饲养的螃蟹。

河蟹有“天下第一美食”的称号，是人们餐桌上绝对的美味。蒸熟的河蟹那橘红色的蟹黄，白玉似的脂膏，洁白细嫩的蟹肉，无不吃货们垂涎。早在周代，我们的先人就吃螃蟹。苏东坡说“不到庐山辜负目，不食螃蟹辜负腹”。明朝有人发明了吃蟹专用的锤、刀、钳等工具，以后发展为“蟹八件”，有些富人女儿出嫁时还把“蟹八件”纳入嫁妆。我们的祖先吃蟹颇有讲究。南通人剔出蟹黄、蟹肉，能做出蟹粉、蟹粉豆腐、蟹黄馄饨、蟹黄包等多种美味佳肴。河蟹特殊的鲜美令人垂涎。据说有些国家和中国有些地方的人不会吃或不喜欢吃河蟹。这是南通人难以理解的。

《红楼梦》有诗写道：“蟹封嫩玉双双满，壳凸红脂块块香。”读着这赞美膏腴肥蟹的诗句，不由得心向往之。秋冬之交，痛痛快快地吃上几只肥美壮实的河蟹，那真是妙不可言。不过人工养殖的河蟹远不如以往内河里野生河蟹那么别有风味了。

我们小时候物质匮乏，为了解馋，就有了许多捉蟹解馋的经历。我们水乡许多七拐八弯、相互连通的内河都与大海相通。小小蟹苗沿着水路不舍昼夜地从海边向内河爬行。那时侯乡村小河水的水清澈见底，一眼就能看到水底丰茂的水草。水里的微生物是小蟹苗成长的天然饵料。蟹苗在这样的天堂里，一两年就长成几两重的大蟹。

河蟹有昼伏夜行的习性，但在黑暗中却又趋光而行。秋高气爽，稻花飘香季节，夕阳西下，月朗风清时分，硕硕的蟹便纷纷“出行”。我常常跟着大人到河边地头去“听蟹”——屏住呼吸听动静，听到轻微的窸窣声，多半是蟹出动，就蹑手蹑脚走过去，接近“窸窣声”就快速出手。有经验的人常常逮个正着。不知河



落 秋

□瑞 文

我们那个班

□陶晓跃

我们那个班，全称扬州师院78级南通市师专科语文班，称呼有些拗口，可它却是一段历史的存在。1978年是恢复高考后的第二年，也是全国统一高考的第一年。两年中全国参加高考的人数上了千万，据后来统计，1977年高考的录取率仅为4.9%，1978年扩招之后，录取率也只有6.6%。我们那个班是幸运的，挤上了扩招的末班车。

因为历史的原因，造就了我们这个极为特殊的群体，班级近50人，年龄最小的有应届高中毕业生17岁，最大的是66届高中毕业生33岁。虽然为同样的考卷，招进同一个教室，然而个人生存状态的不同，也就注定了各自的故事。有的情窦未开，尚不识风月，有的却早已为人父、为人母；有的满腹经纶，有的却不通句读；有的趾高气扬，有的则沉稳练达。

接手我们班的班主任，是从徐州师院调回南通师范不久的朱嘉耀老师。当年朱老师不过四十，一派儒雅之风，让人眼前一亮。朱老师教我们“古代文学”，在三尺的讲台上，引领我们从《诗经》到魏晋，到唐宋，到元明清，一路走过，一路风光。那时使用的教材不无“文革”的印迹，朱老师不囿于教材，以个人深厚的学养，引经据典，条分缕析，并痛斥人云亦云之弊端。在谈及不同的时代文学的不同特征时，他还特地引用古谣“楚王好细腰，宫中多饿死”，以激发我们深入思考。平时不苟言笑的朱老师，让我们始知为师之真谛。

现代汉语老师刘秉铨，虽年过五十，一上讲台，神采飞扬。刘老师个子不高，声音却极富磁性。正是在他声音的沐浴下，我们领略了汉语句法的规律、语法的魔力以及修辞的精妙。古代汉语老师王亦群，高高瘦瘦的身子。听说，“文革”期间，他的遭遇很是不幸，可一上讲台，个人的恩怨荡然无存。王老师上课几乎不看教材，一支粉笔，打开了一扇扇古汉语的窗口，指示我们遨游在那深邃的天空。许多的古代经典文献，王老师倒背如流，信手拈来的经典例子，让我们真正领悟学海无涯的广阔。

1978年，上海复旦大学求学的乡人卢新华在《文汇报》上，发表的短篇小说《伤痕》，撕开了新时期文学的序幕。他所叙述的人间忧伤的故事，抖漏出的却是人性扭曲的“伤痕”，它让无数人的眼泪在风中恣情地飞扬。一时《伤痕》成为文坛的热点，也成为校园关注的焦点。通师的校园虽不大，但有了我们这班中文学子，也掀起了“反思”的波澜。一首首激情横溢的诗歌，一篇篇嬉笑怒骂的杂文，一幅幅意趣隽永的漫画，便从我们的心底喷涌而出，甚而有人开始构想鸿篇巨制，扬言要成为新时期的巴金。

为此，学校特地为我们班级举办了一期墙报。没想到，墙报刊出不久，一些诗文和画作竟不翼而飞。猜想，可能是中师班的学弟学妹们见之爱不释手，便逮着了一个机会顺手牵羊了。这看似天方的夜谭，折射出的却是时代的特质。

我们那个班，藏龙卧虎，这个看似漫不经心的姚君，诗才闻名通城；那个一脸春风的卢君，诗名在外；这个斯文有加的沈君，版画作品发行千万；而那个大个儿的沈君，已饱读二十四史；还有享誉全国的大诗人的儿子李君，深藏不露。

最让人不忘的是胡君，三五成群，只要他在，故事满天飞。窃思，他的前身一定是说书的。一段时间，校外一痞子常混进校园，借着身高马大，在校园里滋事。一次，那厮与学校的门卫发生肢体冲突，恰好胡君路过。胡君先是好言相劝，可那厮一向蛮横，竟冲着胡君骂了一句“矮鬼”，然后一个极轻蔑的坏笑。胡君直视那厮不可一世的眼睛，一字一顿：“我已有礼在先，既然你不吃这礼，那我只能请你滚。”说着胡君左手一推，右手又一推，将那厮逼到校门。那厮哪里能忍这样的屈辱，突然向胡君扑过来。只听一声重响，那厮被结实实放倒在校门口。几十个闻声而来的学生，见倒地的那厮，不由地拍手叫好。那厮一边灰溜溜地爬起，一边放出狠话：“你小子等着，我会让我的师傅‘疤眼七侯’来收拾你。”胡君则淡淡一笑：“‘疤眼七侯’呀，他是我的师弟。”从此，那厮再也没有现身于校园。

谁谁没想到个子不高，也不见特别健壮的胡君，还有这等的好拳脚。一个善于讲故事的人，自己也在不经意中走进了故事。

我们那个班，多数人都有过上山下乡，跌打滚爬的经历，在最佳的受教育的年龄，却误与泥巴打交道，也就染上了许多不属于学生的习性。

班上抽烟的，就不下10余人，几个“烟枪”，下课铃声未落，就迫不及待地划着火柴，点燃香烟，吞云吐雾。朱老师曾痛下教室禁烟令，“烟枪”们则易地而吸，于是，教室前的走廊常常烟云雾绕，成了校园里极不和谐的风景。一时，学校领导也颇多微词。

朱老师倒没有为此一味地指责，只是将这一问题提交给大家自行处理。朱老师的包容，让“烟枪”们汗颜。教室走廊里聚众抽烟的情形化为乌有，“烟枪”们实在熬不过，就上操场过把瘾。有同学戏谑地总结：朱老师是无为而治，不治而治。

班上有两个来自农村的大龄学子，学前就是闻名乡里的木匠，自然也是家里的经济支柱，可一上学，家庭的经济便陷入困境。一段时间，两个人常常请假，甚而旷课。朱老师一了解，原来是他们在读书时，还在城里打着零工，有时活儿催得紧，就无法兼顾上课。“我们得赚钱，养活孩子和老婆”，他们的话让朱老师动容。朱老师一边替他们向学校申请补助以解燃眉之急，一边让他们尽量将活儿安排在星期天前后，以获得更多的学习时间。

白驹过隙，40多年过去了，我们那班的学生，绝大多数也已退休。前些日子，胡君邀约几个同学与朱老师相聚于启东的圆陀角，漫步在海边的沙滩，盘点着我们那班的学生，感慨多多。我们在文化断裂的年代，相遇；我们在40余年的岁月里，相念。尽管人生的路各有不同，但一路走过，有一份如此的师生情缘，可以无憾。

“无论你遇见谁，他都是你生命中该出现的人”，由此，想起释迦牟尼的这句话。